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4日披露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董事孙成文先生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2,28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3.34%），此次减持股份来源是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减持。

二、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孙成文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的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孙成文先生减持股份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孙成文	竞价交易	2018年5月7日	8.77	370,000	0.1006%
	竞价交易	2018年5月9日	8.84	1,632,000	0.4438%
	竞价交易	2018年5月10日	8.78	210,000	0.0571%
	大宗交易	2018年5月31日	6.40	5,000,000	1.3596%
	合计	-	-	7,212,000	1.9611%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成文	合计持有股份	81,928,000	22.28%	74,716,000	20.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1,928,000	22.28%	74,716,000	20.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0	0.00%
--	---------	---	-------	---	-------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承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公司将继续关注后续减持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后孙成文先生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四、备查文件

孙成文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5日